

中山市生态环境局

中山市生态环境局排污许可证拟注销通知书

中山市光源服装有限公司：

经查，你司存在排污许可证过期未延续情形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第七十条“（一）行政许可有效期届满未延续”。现告知你司，我局按规定拟注销你司持有的《排污许可证》（编号：《91442000730461415L》）。

你单位如对上述拟注销决定有异议，可在自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五日内提出听证要求、陈述申辩意见。逾期未提出听证要求、陈述申辩的，视为你单位放弃听证要求、陈述申辩权利。

特此告知。



联系人：田小姐 联系电话：0760-85768328

联系地址：广东省中山市坦洲镇坦神北路91号市场监督管理局3楼